

上海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定价发行结果公告

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52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31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格尔软件”，股票代码为“60323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及配售。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18.10 元/股，发行数量为 1,525 万股。

本次网上认购款项缴纳工作已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T+2 日）完成。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且及时足额缴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上缴款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211,718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75,332,095.8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8,282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92,904.20

二、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股份

由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38,282 股，包销金额为 692,904.20 元，包销比例为 0.2510%。

2017 年 4 月 17 日（T+4 日），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将新股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1984008 转 80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上海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7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定价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定价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7日